

证券代码：837828

证券简称：泽桥传媒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亦庄开发区荣华南路 1 号国锐广场 B 座 3903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段小霞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。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公告编

号:2019-018)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现提交本次会议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报告及 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现将该报告提交本次会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现将该方案提交本次会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年度报告（经审计）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,522,211.5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,569,377.16 元。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8 股，共计拟转增 7,200,000 股，本次转增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 16,200,000 股，转增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

年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，一直能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公正、客观、及时、准确地完成各次审计任务，且其规模较大，具备多年为新三板挂牌公司、上市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相关审计费用根据市场价格进行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提名段小霞、刘德恒、时梅、于言言、李海霞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提名人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提名赵育新、吴春芳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九龙山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240 万元，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。

同时实际控制人赵郑、段小霞共同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因股东均为关联方所以均不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赵郑、段小霞发生关联交易，对此予以追加确认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因股东均为关联方所以均不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因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万元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0万元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0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900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20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1620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》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名张凤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任职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朋、林才红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定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、《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、《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泽桥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1 日